**2019年第30屆拿坡里世界大學運動會桌球代表隊**

**選拔賽競賽規程**

一、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07年6月26日臺教體署競（三）字第1070022680號函發布「我國

 參加2019年第30屆拿坡里世界大學運動會選手培訓參賽實施計畫」、教育部體育署107

 年9月10日臺教體署競（三）字第1070032158號函、教育部體育署107年12月4日臺教

 體署競（三）字第1070041858號函暨教育部體育署108年3月25日臺教體署競（三）字

 第號1080009371函。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

三、主辦單位：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

四、協辦單位：中華民國桌球協會

五、比賽時間：中華民國108年4月9日(星期二)至4月10日(星期三)

五、比賽地點：國家運動訓練中心桌球館(高雄市左營區世運大道399號)

六、競賽項目：男子、女子個人單打賽

七、參賽資格：介於1994年1月1日至2001年12月31日間出生之中華民國國民，並取得2019

 年第30屆拿坡里世界大學運動會桌球培訓隊選手及當選中華民國桌球協會108年桌球國手

 資格者(名單如附件一)。且需符合下列三項資格之一：

 (一)大專校院在學學生：各校正式註冊在學之學生(教育部頒布之正式學制者)。

 (二)大專校院畢業學生：於2018年1月1日後，自大專校院畢業者。

 (三)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凡107學年度畢業並預定於108學年度進入大專校院就讀者。

八、錄取員額：男、女各4名。

 (一)第一順位：當選中華民國桌球協會108年桌球成年國手，並於國際桌球總會（ITTF）108

 年4月第一周公佈「世界桌球單打積分排名」前150名者，依據世界排名擇優各遴選3

 位。若「世界桌球單打積分排名」相同時，則一併入選。

 (二)第二順位：經上開方式選拔無法產生足額代表隊選手時，再以選拔賽方式自中華民國桌

 球協會108年桌球成年國手中產生。

 (三)第三順位：如經上開二種方式遴選，仍未能選拔足額代表隊選手時，由中華民國大專院

 校體育總會，辦理「2019年第30屆拿坡里世界大學運動會桌球代表隊選拔賽」，自符合

 中華民國桌球協會108年度中華桌球國手選拔賽參賽資格者中，擇優補足代表隊選手員

 額。

九、比賽制度：採單循環七戰四勝賽制，且為避免有故意示弱之行為，相同學校選手應先行對

 戰，其餘選手競賽簽位以抽籤方式決定。

十、循環賽成績計算方式：

(一)勝一場得2分，敗一場得1分，棄權以零分計，以積分多寡計算名次。

(二)積分相同時名次判定之優先順序：

1.兩人積分相同時以該兩人比賽之勝者獲勝。

 2.如遇三人或三人以上積分相同時，以積分相同之相關各人比賽結果之勝場除以負場之

 勝率，大者為先。若再相同時，以該相關各人比賽結果之勝局數除以負局數之勝率，

 大者為先。若再相同時，以該相關各人比賽結果之勝分除以負分之勝率，大者為先。

3.計算勝率公式為：勝率=得點（局、分）除以失點（局、分）。

十一、比賽規則：採用中華民國桌球協會審定公佈之最新桌球規則，如對規則解釋有所爭議，

 由技術委員會解釋之。

附件一

男子組

|  |  |
| --- | --- |
| 所屬學校 | 姓名 |
| 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 林昀儒 |
|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 廖振珽 |
| 輔仁大學 | 洪子翔 |
| 臺北市立大學 | 黃建都 |
|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 楊恆韋 |
|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 李佳陞 |
|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 彭王維 |
| 臺北市立大學 | 王泰崴 |

女子組

|  |  |
| --- | --- |
| 所屬學校 | 姓名 |
| 中國文化大學 | 黃禹喬 |
| 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 蘇珮綾 |
| 中國文化大學 | 黃 歆 |
| 中國文化大學 | 李昱諄 |
| 中國文化大學 | 黃郁雯 |